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罕王
HANKING

CHINA HANK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788)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實現收入約人民幣1,091,034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278,817千元或34.33%；
- 持續經營業務年內溢利為約人民幣99,959千元(二零一六年：虧損人民幣220,150千元)，EBITDA為約人民幣481,388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85,604千元)，比上年同期增加約159.36%；EBITDA利潤率為約44.12%，同比增加約21個百分點；
- 本集團SXO金礦項目股權已經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完成出售交割，本公司所獲投資收益約為人民幣763,223千元；
- 每股盈利為人民幣47.9分，而去年同期為每股虧損人民幣11.3分。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盈利為人民幣6.2分，而去年同期為每股虧損11.7分；及
-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01港元(二零一六年：零)。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二零一七年年
度業績」)。二零一七年年
度業績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並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獲董事會批准。

運營回顧

1. 毛公鐵礦產量大幅增長

持續技術改造後，本集團下屬毛公鐵礦產能穩步釋放，鐵精礦產量持續增長。二零一七年，毛公鐵礦產量達到約1,129千噸(二零一六年：846千噸)，同比增長約33.45%，佔集團鐵精礦產量的64.01%。

2. 金礦業務實現價值大幅提升

本公司在二零一三年把握住市場有利條件，以1,970萬澳元價款完成了SXO金礦項目資產的收購。經過合理的勘探及開發工作，SXO金礦項目成功進入了商業化生產，並實現了其市場價值的大幅增長。二零一七年，本公司再次抓住市場有利時機，將SXO金礦項目按企業價值3.3億澳元出售，在四年的投資週期中，實現投資收益約人民幣763,223千元。

3. 鎳礦業務恢復生產和銷售

有見於印尼對本地鎳礦石的需求，本公司鎳礦業務於二零一七年初啟動生產準備工作，PT Konutara Sejati (「KS」)(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PT Karyatama Konawe Utara (「KKU」)(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根據所訂立的合作協議，合作採礦。二零一七年八月，鎳礦業務恢復生產。二零一七年，鎳礦業務共生產鎳礦約259千噸，銷售約223千噸。

鐵礦業務

二零一七年，中國進口鐵礦石價格先揚後抑，總體呈現震盪下行、底部抬升的態勢。根據普氏價格指數，品位約62%的鐵精礦二零一七年進口礦價格從年初第一交易日的78.35美元／噸迅速升至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年度高值95.05美元／噸，之後震盪調整，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達到下半年最高值79.35美元／噸，二零一七年收報74.35美元／噸。

1. 運營回顧

本公司鐵礦業務主要生產品位約69%的鐵精礦。二零一七年，鐵礦業務的主要策略為大幅提高主力礦山毛公鐵礦的鐵精礦產量，繼續進行生產技術改造，提升鐵精礦品位，降低雜質含量。二零一七年，毛公鐵礦產量為約1,129千噸(二零一六年：846千噸)，同比提高約33.45%。鐵精礦平均品位約68.60%。因此，二零一七年，本公司鐵精礦產量同比有所上升至約1,764千噸(二零一六年：1,749千噸)，同比增加約0.86%。

表1 – 鐵礦產銷量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單位：千噸)		
剝岩量	2,892	6,458	-55.22%
鐵礦石產量	5,736	5,573	2.92%
鐵精礦產量	1,764	1,749	0.86%
鐵精礦銷量	1,768	1,790	-1.23%

二零一七年，鐵精礦銷售約1,768千噸(二零一六年：1,790千噸)，鐵礦業務實現業務收入為約人民幣1,055,763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812,217千元)，同比增加29.99%。鐵精礦平均銷售價格為約人民幣597元/噸(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53元/噸)，同比上升約31.79%。

二零一七年，鐵礦業務加強市場調研，針對本公司高品位的鐵精礦產品，與客戶重新談判年度長期供貨協議。二零一八年一月，鐵礦業務與主要客戶簽署了二零一八年度鐵精礦銷售協議。鑒於本公司所生產的約69%的高品位鐵精礦給客戶產生了更大的經濟價值，在二零一八年度鐵精礦銷售協議中，提升了品位等因素加價幅度，綜合來看，與二零一七年度鐵精礦銷售協議約定的定價方式相比，新協議下的鐵精礦銷售價格每噸將提高約人民幣21元。

二零一七年，平均單噸鐵精礦的現金運營成本為約人民幣284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60元)，同比上升約9.23%。現金運營成本增加的原因為：(1)為未來年度擴產準備，增加掘進工程量導致採礦費用增加；(2)二零一七年單價較二零一六年大幅提高，而資源稅按照單價計征，導致稅費明顯增加；及(3)二零一七年進一步增加礦山綠化和維護安全方面的支出，導致礦山管理費增加。

表2 – 鐵礦業務現金運營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元/ 噸鐵精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元/ 噸鐵精礦)	
採礦	128	111	15.32%
選礦	77	76	1.32%
運費	19	21	-9.52%
稅費	36	32	12.50%
礦山管理費	24	20	20.00%
合計	<u>284</u>	<u>260</u>	<u>9.23%</u>

得益於鐵精礦價格上升，二零一七年，鐵礦業務實現毛利約人民幣480,546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38,500千元)，毛利率約45.52%(二零一六年：29.36%)；淨利潤約人民幣168,699千元(二零一六年：虧損人民幣167,396千元)，淨利率為約15.98%(二零一六年：-20.61%)；EBITDA為約人民幣519,769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05,541千元)；EBITDA利潤率為約49.23%(二零一六年：25.31%)，同比增加約23.92個百分點。

二零一七年，鐵礦業務重點建設毛公鐵礦地採工程。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鐵礦業務資本支出為人民幣176,391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46,445千元)，其中，主要為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141,006千元。資本承擔為人民幣65,388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46,915千元)。

2. 營運礦場

(a) 毛公鐵礦

毛公鐵礦位於撫順市撫順縣石文鎮，本公司透過附屬公司毛公礦業經營該礦區，擁有2.37平方公里的採礦許可權證和8.85平方公里的勘探證，並擁有公路和水、電等完善的基礎設施。

毛公鐵礦進行露天和地下採礦。二零一七年，地採工程順利完成一期驗收，達到年產300萬噸鐵礦石的生產能力。二期工程也處於建設當中，預計於二零一八年末投入使用。在二零一五年和二零一六年技術改造的基礎上，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對毛公鐵礦選礦廠進行三期技術改造，採取優化工藝流程，加大設備的維護和維修工作的措施，從而提高了設備運轉率，產量得以穩步提升，選礦成本明顯下降約17.60%。

表3 – 毛公鐵礦運營情況

毛公鐵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鐵精礦產量(千噸)	1,129	846	33.45%
鐵精礦銷量(千噸)	1,129	852	32.51%
採礦成本(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182	191	-4.71%
其中：地下採礦外包 ^{註1}	131	98	33.67%
選礦成本(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註2}	103	125	-17.60%
政府稅費(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註3}	40	31	29.03%
銷售運費(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註4}	10	11	-9.09%

附註：

1. 地下採礦單噸鐵精礦外包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為掘進量增加。
2. 產量大幅提高和技術改造是選礦成本下降的主要原因。
3. 二零一七年銷售單價高於去年同期，而資源稅按收入的5%計提，因此政府稅費增加；
4. 委託獨立第三方運輸。

(b) 傲牛鐵礦

傲牛鐵礦位於撫順市撫順縣後安鎮，本公司透過附屬公司傲牛礦業經營該礦區，擁有1.8911平方公里的採礦許可權證，並擁有完備的公路、電和水等基礎設施。傲牛鐵礦榮獲國家級綠色礦山試點稱號。

二零一七年，傲牛鐵礦同時進行露天和地下採礦。地下採礦委託獨立第三方負責實施，採礦作業主要集中在265中段，並進行215中段的採礦準備工作。二零一七年九月，露天開採5採區結束了採礦作業，開始對該採區進行復墾，導致露天開採礦石量減少。二零一七年十二月，露天開採2採區開始全方位的採剝作業。傲牛鐵礦擁有兩個選礦廠，二零一七年通過對現有破碎設備的改造和調試，確保選礦生產平穩運行。二零一七年生產的鐵精礦平均品位約69.46%。

表4 – 傲牛鐵礦運營情況

傲牛鐵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鐵精礦產量(千噸)	635	903	-29.68%
鐵精礦銷量(千噸)	639	906	-29.47%
採礦成本(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161	130	23.85%
其中：地下採礦外包 ^{註1}	59	47	25.53%
選礦成本(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註1}	131	100	31.00%
政府稅費(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註2}	29	33	-12.12%
銷售運費(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註3}	34	31	9.68%

附註：

1. 二零一七年露天採礦結束，露天採礦採至礦體尾部，殘採，礦岩互層，夾石性質變化，致礦石磁鐵品位下降，產量下降，導致採礦成本和選礦成本上升。
2. 二零一七年傲牛鐵礦享受資源稅等稅收優惠政策，導致傲牛鐵礦政府稅負降低。
3. 委託獨立第三方運輸。二零一七年，傲牛鐵礦生產的鐵精礦部分銷售給距離較遠的新客戶，導致單噸運費上升。

(c) 上馬鐵礦

上馬鐵礦坐落在撫順鐵礦成礦帶的中心位置，恰好位於傲牛鐵礦和興洲鐵礦的中間地段，是連接兩個主要鐵礦的紐帶。二零一七年，上馬鐵礦暫停生產，但在上馬鐵礦所在地區，對礦體進行了地表調查、深部鑽探控制，並系統取樣分析，為礦山後續資源開發和擴界提供地質依據。

(d) 興洲鐵礦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傲牛礦業與買方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交易時段後)簽訂股權轉讓協議出售其於興洲礦業的全部股權。經參考興洲礦業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未經審核資產總額及股東貸款，該項出售的總代價為人民幣3.6億元，傲牛礦業將因出售事項獲得人民幣3.6億元現金，包括收回股東貸款人民幣3.4億元及股權代價人民幣20,000千元。截至本公告日期，由於本公司還沒有完成對興洲鐵礦採礦權證的變更，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條款，買方支付了對價人民幣2.3億元，剩餘人民幣1.3億元未支付，因此，買賣雙方沒有辦理股權變更登記手續，興洲礦業依然在本集團綜合賬目中列示為持作出售資產。

3. 鐵礦石資源量與儲量

於二零一七年，上馬鐵礦地質鑽探共施工地表鑽22個鑽孔，計10,325.01米；首次採用1：10,000激電中梯測量11.38平方公里，激電測深(單極偶極) 1,625個點。傲牛鐵礦施工完成6個鑽孔，共計1,909.82米。勘探費用約人民幣7,916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末，本集團擁有鐵礦石資源量約2.25億噸¹。

¹ 其中，包含興洲鐵礦的資源量。興洲鐵礦擁有的礦產資源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表5 – 二零一七年末保有鐵礦資源量表

礦山	資源類別	二零一七年		全鐵品位(%)
		探礦新增 資源量(噸)	二零一七年末 資源量(噸)	
傲牛鐵礦	控制的資源 ²	0	14,774,818	31.60
	推斷的資源 ³	0	20,610,590	31.89
傲牛鐵礦小結		0	35,385,408	31.75
毛公鐵礦	控制的資源	1,665,000	26,898,591	32.29
	推斷的資源	0	6,587,107	30.15
	推斷的資源*	0	217,700	22.47
毛公鐵礦小結		1,665,000	33,703,398	31.72
興洲鐵礦	控制的資源	0	32,956,373	30.88
	推斷的資源	0	27,779,010	30.65
	控制的資源*	0	63,722,270	22.76
興洲鐵礦小結		0	124,457,653	26.67
上馬鐵礦	控制的資源	0	8,122,403	31.07
	推斷的資源	0	23,727,200	30.56
上馬鐵礦小結		0	31,849,603	30.73
總量 ⁴	控制的資源	1,665,000	82,752,185	31.65
	推斷的資源	0	78,703,907	30.95
	控制的資源*	0	63,722,270	22.76
	推斷的資源*	0	217,700	22.47
資源總量		1,665,000	225,396,062	30.42

* 代表低品位礦體

² 包含證外資源量約11,364千噸。

³ 包含證外資源量約16,163千噸。

⁴ 包含部分證外資源量。

註：

- i. 鐵礦石資源量的確定，先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地質礦產行業標準《鐵、錳、鉻礦地質勘查規範》(DZ/T0200-2002)要求確定工業指標，然後根據礦體地質特徵選用地質塊段法，按照每一塊段中礦體的體積及礦石體重來計算資源量。資源量的類別按地質勘探工作程度的不同來區分，並可與JORC標準相比較。
- ii. 數字並非精確，並可能因進行湊整而無法加總。所報礦產資源量已包含礦產儲量。

截至二零一七年末，本集團擁有符合JORC規範的鐵礦石儲量1.48億噸⁵。

表6 – 二零一七年末保有鐵礦儲量表

礦山	儲量類別	二零一七年		全鐵品位(%)
		探礦新增 儲量(噸)	二零一七年末 儲量(噸)	
傲牛鐵礦	經濟可採儲量	0	3,410,779	25.69
毛公鐵礦	經濟可採儲量	1,007,215	26,898,591	26.93
	經濟可採儲量*	0	72,567	22.47
興洲鐵礦	經濟可採儲量	0	42,216,043	26.49
	經濟可採儲量*	0	63,722,270	19.45
上馬鐵礦	經濟可採儲量	0	12,440,303	25.90
小計	經濟可採儲量	1,007,215	84,965,716	26.31
	經濟可採儲量*	0	63,794,837	22.47
合計	經濟可採儲量及 經濟可採儲量*	1,007,215	148,760,553	25.25

* 代表低品位礦體

註：依據JORC標準，礦石資源為勘探獲得資源中的經濟可採部份，乃根據可行性研究報告及相關礦山營運的實際生產參數釐定。

⁵ 其中，包含興洲鐵礦的儲量。興洲鐵礦擁有的礦產資源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4. 鐵礦產業鏈延伸－新業務發展

本公司一直積極探索高品位鐵精礦深加工與鐵礦資源高效綜合利用，力圖實現鐵礦資源全產業鏈發展。二零一七年，利用鐵尾礦生產發泡陶瓷綠色建材項目獲得董事會審批並開始實施，主要生產輕質隔牆板與保溫裝飾一體板，計劃投資人民幣120,000千元，一期產能12萬立方／年，預計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建成並試生產。二零一七年，發泡陶瓷項目組完成了項目中試、立項、可行性研究、工藝設計、廠房建設等工作並申報了五項發明專利。發泡陶瓷是國家「十三五」發展規劃優先發展產業，也是裝配式建築的必備材料，近年來行業發展良好。

發泡陶瓷的主要生產原料為尾礦，因此，發泡陶瓷項目的啟動，能減少尾礦庫所佔用的土地，降低公司現有鐵礦業務產品鐵精礦的成本，同時產生額外收益，因此能與本公司現有業務協同發展，是公司擴展產業鏈及順應趨勢變化的有益嘗試。

金礦業務

二零一七年黃金價格維持波動區間收窄的震盪走勢，整體可以分為上下兩個階段來說：第一階段：從二零一七年一月份一直到二零一七年九月份，現貨黃金一直處於上漲趨勢，倫敦金價從1,155美元／盎司一路上漲至年內高點1,357美元／盎司；第二階段：從二零一七年九月份開始，黃金則是走向回檔趨勢，金價從年內高點1,357美元／盎司一路下跌至1,236美元／盎司。而美聯儲在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四日宣佈第三次加息後，當晚黃金結束了跌跌不休的走勢，並企穩反彈，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金價成功站上1,302美元／盎司。

1. SXO金礦項目股權出售

本公司在二零一三年把握住有利市場條件，僅以1,970萬澳元收購SXO金礦項目。收購完成後，本公司通過團隊重組、勘探和資產維護，於二零一四年八月正式啟動Cornishman金礦露天採場剝岩，並於同年十二月開始地下採礦。SXO金礦項目擁有完善的基礎設施，自有的選礦廠位於項目中部，通過技術改造後，選礦廠具備240萬噸／年的礦石處理能力。

二零一五年二月，SXO金礦項目生產出第一爐黃金，八月開始商業生產。二零一五年全年生產了58,887盎司(1.89噸)黃金，實現淨利潤人民幣50,276千元。二零一六年，SXO金礦項目通過一系列生產方案優化，黃金產量得以大幅提升，全年共生產121,456盎司黃金，同比增加106.25%，銷量同比增加115.96%。另外，本公司對部分產量以套期保值的方式銷售，降低了金價波動對黃金生產運營所帶來的風險。

SXO金礦項目與承包商和獨立顧問合作，不斷對原有及新的金礦實施探礦工作，實現了資源量和儲量的大幅度增加。截至二零一六年末，本公司黃金的JORC規範資源總量增加到約34,720千噸礦石，平均品位約4.1克／噸，金含量約4,570千盎司，比收購時增加約90.02%。符合JORC規範的儲量增加到約8,740千噸礦石，平均品位約3.4克／噸，金含量約960千盎司黃金，同比增長約62.16%。

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本公司及其他賣方與買方(Shandong Tianye Group Bid Co Pty Ltd)及擔保人(買方的最終控股公司—山東天業房地產開發集團有限公司)訂立股份出售協議，將罕王澳大利亞有限公司(其持有SXO金礦項目及資產)之全部股份按企業價值3.3億澳元出售。

股權出售所得淨現金流為人民幣893,573千元，加上本公司收回的內部貸款人民幣273,178千元，一共收回人民幣1,166,751千元，用於進一步發展其業務及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具體如下：(1)約人民幣323,000千元將用於償還銀行貸款；(2)約人民幣448,000千元將用於進一步拓展當前的鐵礦及鎳礦業務，以及開拓新業務；及(3)人民幣319,774千元已經用於向股東宣派特別股息，每股0.2港元。

SXO金礦項目全部股權已經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完成出售交割，交易雙方約定交割日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因此，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之後，罕王澳大利亞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帳目不再併入本集團帳目中綜合入帳。

二零一七年一月至三月，金礦業務在產的礦山包含露天採礦(Axhandle金礦)和地下採礦(Nevoria金礦)，採出礦石運至自有的Marvel Loch選礦廠加工處理，期間一共生產26,917盎司黃金，銷售27,598盎司黃金，平均價格約1,612澳元／盎司。C1直接現金成本是958澳元／盎司。金礦業務收入為約人民幣212,702千元，稅前利潤為約人民幣29,626千元。

二零一七年，金礦業務資本支出約人民幣84,322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3,884千元)；資本承諾約人民幣0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5,088千元)。

2. 澳大利亞其他業務

SXO金礦項目出售完成後，在澳大利亞本公司通過Hanking Australia Investment Pty Ltd (「罕王澳洲投資」)持有部分上市公司股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部分上市公司股權公允價值為約人民幣21,778千元，同比增加約10.95%。罕王澳洲投資主要業務為在澳洲進行投資。

(a) 對CZN的投資

罕王澳洲投資通過與澳大利亞上市公司Corazon Mining Limited (澳大利亞股票交易代碼：CZN) (「CZN」)的友好協商，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簽署戰略性合作協議，據此，罕王澳洲投資同意以每股0.014澳元的價格，認購1.2億股CZN發行的新股份，總對價為168萬澳元。認購完成後，罕王澳洲投資成為CZN的戰略性基石股東，持有約11.5% CZN股份。罕王澳洲投資同時取得進一步購買CZN的8,500萬股的期權，行權期為兩年，行使價為每股0.03澳元。認購完成後，邱玉民博士將作為非執行董事參加CZN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罕王澳洲投資以每股0.015澳元的價格，參與了CZN配售計畫。配售完成後，本公司仍然持有CZN約11.5%的股權。

CZN總部位於澳大利亞珀斯，擁有位於加拿大的Lynn Lake銅鎳礦項目和澳大利亞的Mt Gilmore高品位鈷銅金礦項目。CZN的項目雖然尚處於勘探階段，但其鈷礦項目品位高，選礦回收率高，而且是建設投資少的硫化礦，並且還有硫化型鎳銅金勘探潛力。本公司在印度尼西亞擁有JORC資源量超過450萬噸金屬鎳的紅土型鎳礦，加上本公司對CZN的投資，標誌本公司在新能源金屬資源領域邁出了堅實的一步。

(b) 對PGO的投資

自二零一四年以來，本公司一直是澳大利亞證交所上市公司Primary Gold Limited (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交易代碼：PGO) (「PGO」)的單一最大股東，擁有PGO約8.4%股份，且本公司執行董事邱玉民博士自二零一四年起一直擔任PGO董事會的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日，本公司附屬公司罕王澳洲投資和PGO通過友好協商達成(i)出價實施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提出建議以每股0.0575澳元的現金價格收購PGO全部已發行股票的有條件收購出價；及(ii)與出價實施協議一併簽署貸款融資協議。據此，罕王澳洲投資同意向PGO提供150萬澳元無抵押貸款，以幫助PGO在要約期的短期資金和其他經批准的項目運營支出需求。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日的公告。基於截至上述公告日期已發行的6.142億股PGO股份，以及假設於上述公告日期PGO的所有未上市期權全部獲行使且要約全部獲接納，罕王澳洲投資將支付的要約價總額將約為3,450萬澳元。

罕王澳洲投資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初向澳大利亞證券和投資委員會及PGO股東提交投標聲明。PGO股東接受要約的截止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

PGO是一家澳大利亞上市的黃金公司，公司資產包括西澳大利亞州的Coolgardie 金礦項目和北領地的Mt Bundy金礦項目。Coolgardie金礦項目位於西澳大利亞Kalgoorlie以西約40公里，Mt Bundy項目位於北領地達爾文市以南110公里。兩個項目均處於勘探和項目開發階段，其中Mt Bundy的Toms Gully礦山有處於維護和保養狀態的選廠。PGO擁有符合JORC 2012標準的資源量約200萬盎司黃金，平均品位1.1克／噸，儲量約23萬盎司黃金，平均品位3.9克／噸。基於上述情況，本公司認為要約收購PGO符合本公司在澳大利亞建立可持續的黃金業務的長遠戰略願景。通過技術和財務支持，本公司有條件最大化的開發出PGO項目的潛力。

鎳礦業務

二零一七年國內鎳市呈先下跌後上漲的走勢，二零一七年鎳價小幅上漲，LME鎳價年初10,295美元／噸，年末漲為12,645美元／噸，漲幅為約23%。縱觀全年鎳的走勢來看，鎳價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初開始大幅上揚，在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達到全年最高價12,680美元／噸，創下兩年新高。

1. 營運礦場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收購了位於印尼共和國蘇拉威西省北科納威縣的紅土鎳礦項目(「**鎳礦項目**」) 52.5%的權益。收購後，本公司致力於發展採礦能力和基礎設施建設，目前已經建成具備年產500萬噸的採礦能力。

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二日，印尼能源與礦產資源部(「**印尼能源與礦產資源部**」)制定了關於通過在印尼國內加工和提煉來提升礦產附加價值的二零一五年1號部長令(「**部長令**」)，規定可出口礦產提煉品(包括來自印尼鎳礦的產品)的限制。自此，鎳礦項目暫停生產。自實施部長令後，印尼多家公司開始經營鎳礦冶煉廠以於印尼加工鎳礦產品。鎳礦冶煉產能的快速增長，刺激印尼對本地鎳礦石的需求。有見於此，鎳礦業務於二零一七年初啟動生產準備工作，KS與KKU與獨立第三方根據所訂立的合作協定，合作採礦。二零一七年八月，鎳礦業務恢復生產，KS所採區域為D段區域南端勘探控制區域。KKU所採區域為K段區域西端勘探探明區域。截止二零一七年年末，鎳礦業務已生產鎳礦約259千噸，銷售約223千噸，現金運營成本為約人民幣55.72元／噸。隨著印尼當地冶煉設施產能的不斷增長，公司將不斷提高鎳礦石的生產能力與收益，鎳礦的價值也將不斷提升。

得益於鎳礦業務恢復生產，二零一七年鎳礦業務收入為約人民幣35,271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0千元)，同比增加約100%；毛利為約人民幣19,339千元，毛利率54.83%；淨虧損為人民幣30,102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4,271千元)；EBITDA為約人民幣-10,612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744千元)。資本支出約人民幣10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6,741千元)；資本承諾約人民幣0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0千元)。

2. 鎳礦資源量

截至二零一七年末，本公司擁有符合JORC標準的鎳品位高於1%的紅土鎳礦資源量為3.506億噸。

表7 – 鎳品位高於1%的紅土鎳礦資源量表

類別	二零一七年末 資源量 (千噸)	鎳品位(%)	鎳金屬含量 (千噸)
探明的	85,435.87	1.51	1,289.48
控制的	182,071.20	1.35	2,457.31
推斷的	83,104.00	1.26	1,047.11
探明及控制的	267,507.07	1.40	3,743.71
探明的、控制的及推斷的	350,611.07	1.37	4,801.89

註：表中數據來源於CSA Global Pty Ltd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二日提交的獨立技術報告，並由本公司內部專家計算減去開採量和損失量計算得到。

因未生產低鎳高鐵礦，故截止二零一七年末，本公司擁有鎳品位低於1%，且鐵品位高於45%的紅土鎳礦資源量仍為8,978萬噸，全鐵品位50.27%。

財務回顧

1. 收入、銷售成本、毛利

本集團二零一七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為約人民幣1,091,034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278,817千元或34.33%，增加的主要因為：(a)鐵精礦的銷售價格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44元／噸，增加收入約人民幣253,626千元；及(b)鎳礦業務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開始銷售，實現收入約人民幣35,271千元。

本集團二零一七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銷售成本為約人民幣591,149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7,432千元或3.04%，增加的主要因為鎳礦業務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開始銷售導致銷售成本增加約人民幣15,932千元。

本集團二零一七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毛利為約人民幣499,885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261,385千元或109.60%；與去年同期相比，本集團二零一七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毛利率從29.36%上升至45.82%。

表8 – 按主要產品劃分的收入情況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鐵礦	鎳礦	合計	鐵礦	鎳礦	合計
收入	1,055,763	35,271	1,091,034	812,217	–	812,217
銷售成本	575,217	15,932	591,149	573,717	–	573,717
毛利	480,546	19,339	499,885	238,500	–	238,500
毛利率	45.52%	54.83%	45.82%	29.36%	–	29.36%

2.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二零一七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收入為約人民幣6,493千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4,922千元或43.12%。其他收入主要為利息收入，減少的主要因為本集團二零一七年度銀行貸款保證金減少。

本集團二零一七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虧損為約人民幣5,965千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133,709千元或95.73%。減少的主要因為二零一六年度出售本溪礦確認損失約人民幣47,194千元以及計提了長期資產減值損失約人民幣61,197千元，而二零一七年沒有計提資產損失也沒有出售子公司的損失。其他虧損主要包括資產減值準備、匯兌損失、可供出售投資處置收益、出售物業和廠房及設備淨損益、慈善捐款和其他雜項支出。

3. 分銷及銷售開支、行政開支

本集團二零一七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分銷及銷售開支為約人民幣42,193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4,590千元或12.2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鎳礦業務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開始銷售，導致分銷及銷售開支增加約人民幣7,727千元。銷售及分銷開支包括運輸開支、人工成本和其他。

本集團二零一七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行政開支為約人民幣158,625千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4,543千元或2.78%。行政開支包括向本集團管理及行政人員支付的薪金、折舊及攤銷、租賃及辦公開支、業務發展開支、專業諮詢及服務費開支、稅費開支、銀行手續費、存貨跌價準備、計提的壞賬準備及其他。

4. 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二零一七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融資成本為約人民幣118,739千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3,927千元或3.20%。融資成本包括銀行借款利息支出、貼現費用、其它融資費用支出及長期應付款折現費用的攤銷。本年融資成本較上年同期減少的主要原因是銀行借款減少導致利息支出減少約人民幣31,401千元，銀行承兌匯票貼現增加導致貼現利息支出增加約人民幣16,048千元，以及長期應付款折現費用的攤銷較上年增加約人民幣11,426千元。

本集團二零一七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所得稅費用為約人民幣77,889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70,935千元或1,020.06%，增加的原因是本年利潤大幅增加，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應付稅項和遞延稅項總和。

5.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本集團二零一七年度的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為約人民幣1,111千元，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中。本集團的可供出售投資為持有的澳洲上市公司股權及按公平值計量的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

6. 年度溢利與全面收益總額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二零一七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溢利為約人民幣99,959千元，而去年同期錄得虧損約人民幣220,150千元。

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溢利為約人民幣765,028千元，主要為二零一七年上半年SXO金礦出售完成前產生的溢利及SXO金礦項目出售利得。

在年度溢利基礎上，受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及外幣報表折算等的影響，全面收益總額於二零一七年度約為人民幣888,138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057,261千元或625.14%。

7. 物業、廠房及設備、存貨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為約人民幣865,421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約人民幣515,943千元或37.35%，減少的主要原因為年內出售SXO金礦項目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為約人民幣89,669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約人民幣55,110千元或38.06%，減少的主要原因為年內出售SXO金礦項目所致。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收票據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為約人民幣217,444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約人民幣40,170千元，主要是鐵精礦應收賬款餘額減少。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票據(銀行承兌匯票)為約人民幣423,072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約人民幣392,572千元，其中未貼現銀行承兌匯票為約人民幣177,908千元，主要是因為二零一七年本集團資金較充裕，沒有將未到期銀行承兌匯票進行貼現，這些票據可隨時貼現以滿足資金需求。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收款項為約人民幣179,819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約人民幣11,875千元，主要為資源稅保證金增加約人民幣25,328千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為約人民幣25,959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約人民幣107,402千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票據為約人民幣28,500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約人民幣22,740千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付款項為約人民幣449,628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約人民幣120,716千元，主要原因為收取出售興洲鐵礦定金人民幣230,000千元所致。

9. 現金使用分析

下表載列二零一七年度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淨流量	344,134	748,424
投資活動現金淨流量	845,280	(721,163)
融資活動現金淨流量	(851,862)	(59,9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額	337,552	(32,71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162	99,223
重分類至持作出售資產	(6,113)	–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6,690)	3,65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4,911	70,162

二零一七年度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為約人民幣344,134千元。該款項主要歸屬於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942,876千元，加上折舊及攤銷約人民幣233,298千元，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約人民幣240,970千元，及融資成本約人民幣120,805千元，被處置子公司的收益約人民幣763,223千元以及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約人民幣413,142千元所抵銷。

二零一七年度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入為約人民幣845,280千元。該款項主要包括支付因擴充產能、技術改造而新增廠房及設備等及收購物業的款項約人民幣259,678千元，收到處置子公司款項及子公司償還往來款項共計約人民幣1,166,751千元，支付收購無形資產款項約人民幣25,986千元以及支付征地款項約人民幣12,918千元。

二零一七年度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出為約人民幣851,862千元。該款項主要來自新增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292,136千元，償還貸款約人民幣1,743,091千元，償付貸款利息約人民幣79,374千元以及支付股息約人民幣319,774千元。

10. 現金及借款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約人民幣394,911千元，已抵押銀行存款為約人民幣45,451千元，受限制存款為約人民幣3,797千元，共計較去年年末增加約人民幣313,251千元或239.29%。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款餘額為約人民幣1,607,307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約人民幣565,692千元。除上述或本報告另行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券或其它借貸股本(已發行或同意發行)、銀行透支、借貸、承兌負債或其他同類負債、租購及財務租賃承擔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董事已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本集團的債務與或然負債概無重大變動。

11. 負債比率

本集團負債對總資產比率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79.25%下降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64.35%。負債對總資產比率為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

12. 主要風險

商品價格風險：本集團的產品價格受國際及國內市場價格以及此等產品全球供求變動所影響，有色金屬價格的波動亦受全球及中國的經濟週期以及全球貨幣市場波動的影響。有色金屬國際及國內市場價格及供求波動均在本公司控制範圍以外。因此，市場價格波動可能對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綜合收益造成重大影響。

國家政策風險：本集團在中國、澳大利亞和印度尼西亞擁有資產，上述國家在不同時期可能根據宏觀環境的變化而改變政策，政策變動在本集團的控制範圍之外，因此，將會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重大影響。

利率風險：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銀行借貸有關。本集團管理層將持續監控本集團的貸款組合以及利率風險，並考慮於有需要時採取恰當措施以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外幣風險：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記帳本位幣為人民幣。由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中國政府可能會採取行動影響匯率的風險，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盈利以及倘若任何股息兌換為外匯，所宣派的該等股息均會受到影響。另外，本集團擁有位於印度尼西亞和澳大利亞的資產，其資產及負債均以印尼盾、澳幣計算，受匯率變動影響，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及盈利有一定影響。本集團管理層將持續監控本集團的收益和成本的幣種匹配情況以及匯率風險，並考慮於有需要時採取恰當措施以對沖重大匯率風險。

13. 資產抵押、或然負債

本集團部分銀行貸款以採礦權證作為抵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於抵押的採礦權賬面總淨值為約人民幣276,506千元(包含已分類至持作出售資產的興洲鐵礦的已抵押採礦權證)。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重大或有負債。

14.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為約人民幣65,388千元，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106,775千元或62.02%。資本承擔主要包括毛公鐵礦地採及選礦廠工程等約人民幣36,463千元，以及上馬鐵礦地採工程約人民幣28,925千元。

15. 資本支出

本集團的資本支出由二零一六年的約人民幣217,070千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的約人民幣260,723千元。二零一七年所產生的開支主要包括(i)廠房、機器設備、物業支出約人民幣220,570千元；(ii)無形資產支出約人民幣39,750千元；(iii)征地支出約人民幣403千元。

16. 持有的重大對外投資

除本集團持有在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三間公司的股本權益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任何重大投資。

17.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本公司及其他賣方與買方(Shandong Tianye Group Bid Co Pty Ltd)及擔保人(買方的最終控股公司—山東天業房地產開發集團有限公司)訂立股份出售協議，將罕王澳大利亞(其持有SXO金礦項目及資產)之全部股份按企業價值3.3億澳元出售。SXO金礦項目全部股權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完成出售交割，交易雙方約定交割基準日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因此，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之後，罕王澳大利亞及其附屬公司賬目不再併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通過本次出售，本公司所獲投資收益大約為人民幣763,223千元。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傲牛礦業與獨立第三方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簽訂股權轉讓協議出售其於興洲礦業的全部股權。經參考興洲礦業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未經審核資產總額及股東貸款，該項出售的總代價為人民幣3.6億元，傲牛礦業將因出售事項獲得人民幣3.6億元，包括收回股東貸款人民幣3.4億元及股權代價人民幣20,000千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部分股權解除質押未完成，興洲礦業應佔資產及負債已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附屬公司，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獨立呈列。

除此以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概無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18. 重大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日，本公司附屬公司罕王澳洲投資與獨立第三方澳大利亞證交所上市公司PGO通過友好協商達成(i)出價實施協議(「出價實施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提出建議以每股0.0575澳元的現金價格收購PGO全部已發行股票的有條件收購出價；及(ii)與出價實施協議一併簽署貸款融資協議，據此，罕王澳洲投資同意向PGO提供150萬澳元無抵押貸款，以幫助PGO在要約期的短期資金和其他經批准的項目運營支出需求。詳情請見上文「對PGO的投資」。

該要約及因接受此要約而產生的任何協議均受若干條件限制。倘若該要約被接受並成功完成後，預期PGO將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PGO的業績、資產及負債將合併至本集團賬目。

展望與對策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計劃生產鐵精礦1,700千噸，發泡陶瓷24,000立方米，計劃生產鎳礦1,500千噸。董事會謹此強調，由於金屬價格、國內原料市場及生產環境不確定因素較多，上述計劃僅基於現時市場情況及本集團目前形勢作出，董事會可能根據情況變化調整有關生產計劃。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將致力於穩定生產和優化工藝技術水準，加強企業管理，提高金屬回收率，降低生產成本，延伸資源利用的產業鏈，不斷提高本集團的經濟效益和整體運行效率。同時，加強對國際、國內金屬市場價格走勢的分析研究，結合自身的實際情況、資金能力，實施公司的併購策略。

安全、環境保護及員工和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公司結構調整，本集團員工降至978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員工1,265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薪酬總開支及其他僱員福利費用款項為約人民幣136,785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15,439千元)。僱員成本包括基本薪酬、績效工資、房屋津貼、社會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及其他國家規定的保險。根據本公司薪酬政策，員工的收入與工作表現及企業經濟效益掛鉤，通過開展績效考核工作，激發員工活力，提升公司的運營效能。

為提高員工的整體素質和專業技術水準，本集團已制定並執行《培訓管理制度》。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組織了多次內外部培訓，關於本部分詳細內容請見本公司二零一七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其他

1.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股份（「股份」）派發0.01港元。所有股息將在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獲股東批准後派發。

2.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四）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為確定有權參加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四）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出席本公司二零一八年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為確定有權收取末期股息的股東，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尚未登記的股東如欲享有資格收取末期股息，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隨附有關股票的所有過戶文件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收取末期股息。

3.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均沒有就有關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存在任何合約。

4.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沒有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5. 不競爭協議的遵守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與控股股東簽署了一項不競爭協議（「**不競爭協議**」）。根據不競爭協議，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審議並考慮是否行使該等選擇權及優先購買權，並有權代表本公司對該協議項下承諾的執行情況進行年度審查。二零一七年，本公司各控股股東已就其遵守不競爭協議作出年度確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就不競爭協議的執行情況進行了審閱，並確認控股股東已充分遵守不競爭協議，並無任何違約情形。

6.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除此處披露以外，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已全面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同時符合其中所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

關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四日之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出大會通告，未能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第E.1.3條中關於股東大會通知提前至少十個營業日的要求。本公司已經檢討及改善股東大會召開之程序，以確保將來的股東大會都按照規則來召開。

7.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8.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也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結或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9.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下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之二零一七年年業績公告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10.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並無保留意見。

11. 刊發年報

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適用資料的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及環境、社會管治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ankingmining.com刊載。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2	1,091,034	812,217
銷售成本		(591,149)	(573,717)
毛利		499,885	238,500
其他收入	3	6,493	11,415
分銷及銷售開支		(42,193)	(37,603)
行政開支		(158,625)	(163,168)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5,965)	(139,674)
其他開支		(3,008)	-
融資成本	5	(118,739)	(122,666)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177,848	(213,196)
所得稅開支	7	(77,889)	(6,95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虧損)		99,959	(220,150)
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	8	765,028	6,273
年內溢利(虧損)		864,987	(213,877)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		(79)	(30)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收益		6,306	10,442
於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重新分類調整已計入 投資重估儲備的累計收益		(10,229)	(4,300)
於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時重新分類調整已計入 投資重估儲備的累計虧損		5,034	-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2,175	38,642
於出售海外業務時重新分類累計匯兌儲備至 損益		19,944	-
		23,230	44,78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23,151	44,754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888,138	(169,12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13,527	(213,929)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763,636	6,521
	<u>877,163</u>	<u>(207,40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3,568)	(6,221)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1,392	(248)
	<u>(12,176)</u>	<u>(6,469)</u>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虧損		
	<u>864,987</u>	<u>(213,877)</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01,811	(164,409)
非控股權益	(13,673)	(4,714)
	<u>888,138</u>	<u>(169,123)</u>
每股盈利(虧損)	11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u>47.9</u>	<u>(11.3)</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u>6.2</u>	<u>(11.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65,421	1,381,364
無形資產		676,437	995,487
預付租賃款項		137,314	245,263
可供出售投資		21,778	19,628
遞延稅項資產		10,189	16,942
應收貸款		11,300	11,30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49,199	33,668
受限制存款		3,797	17,054
		<u>1,775,435</u>	<u>2,720,706</u>
流動資產			
存貨		89,669	144,779
預付租賃款項		29,761	38,76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397,263	425,558
應收票據	12	423,072	30,500
可收回稅項		339	4,198
可供出售投資		406,794	402,007
已抵押銀行存款		45,451	43,692
銀行結餘及現金		394,911	70,162
		<u>1,787,260</u>	<u>1,159,656</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13	<u>369,955</u>	<u>—</u>
		<u>2,157,215</u>	<u>1,159,656</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475,587	462,273
應付票據	14	28,500	5,760
借貸	15	1,151,887	1,341,599
應付代價		65,180	68,006
稅務負債		84,614	27,272
		<u>1,805,768</u>	<u>1,904,910</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相關的負債	13	<u>23,687</u>	<u>—</u>
		<u>1,829,455</u>	<u>1,904,910</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327,760</u>	<u>(745,25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103,195</u>	<u>1,975,452</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149,137	149,137
儲備		<u>1,066,320</u>	<u>452,93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215,457</u>	<u>602,076</u>
非控股權益		<u>186,381</u>	<u>203,093</u>
總權益		<u>1,401,838</u>	<u>805,169</u>
非流動負債			
借貸	15	455,420	831,400
應付代價		241,100	226,228
復墾撥備		1,580	110,628
退休福利責任		1,558	1,525
遞延稅項負債		<u>1,699</u>	<u>502</u>
		<u>701,357</u>	<u>1,170,283</u>
		<u>2,103,195</u>	<u>1,975,45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為Bisney Success Limited、Tuochuan Capital Limited及China Hanking (BVI) Limited。其最終控股股東為楊繼野先生(彼亦為本公司的**主席兼執行董事**)及楊敏女士(彼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辭任執行董事)(統稱「**控股股東**」)。本公司於開曼群島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6樓。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起在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持續經營業務方面，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從事兩項主要業務：

- (i) 鐵礦勘探、開採、選礦及銷售；及
- (ii) 鎳礦勘探、開採、冶煉及銷售。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出售罕王澳大利亞有限公司(「**罕王澳大利亞**」)及其附屬公司後，本集團的金礦勘探、開採、選礦、冶煉及銷售(「**金礦業務**」)終止經營。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是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收入

本集團按主要產品劃分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鐵精礦銷售	1,054,975	810,234
鎳礦銷售	35,271	-
銷售原材料及剩餘材料	788	1,983
	<u>1,091,034</u>	<u>812,217</u>

3.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利息收入	3,097	8,862
來自出租機器及設備的收入	1,767	-
政府補助(附註)	762	1,915
其他	867	638
	<u>6,493</u>	<u>11,415</u>

附註：政府補助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地方政府機關授予的無條件獎勵補助。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584	1,00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10,229	4,300
外匯虧損淨額	(9,930)	(30,651)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	(47,194)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的減值虧損	-	(61,197)
自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的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5,034)	-
其他	(1,814)	(5,932)
	<u>(5,965)</u>	<u>(139,674)</u>

5.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	79,730	111,131
已貼現票據的利息	25,963	9,915
應付代價的估算利息	13,046	1,620
	<u>118,739</u>	<u>122,666</u>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530,242	520,150
核數師酬金	2,244	2,500
轉出預付租賃款項	28,244	28,215
撥回存貨撥備(計入銷售成本)	—	(4,708)
已確認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	1,1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6,520	143,856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45,003	46,385
折舊及攤銷總額	151,523	190,241
資本化於存貨	(5,508)	(3,184)
	<u>146,015</u>	<u>187,057</u>
薪金及其他福利	85,802	88,03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982	16,75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523	2,936
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	106,307	107,726
資本化於存貨	(3,263)	(2,783)
	<u>103,044</u>	<u>104,943</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即期	66,723	3,89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4,895	668
	71,618	4,564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本年度	6,271	2,390
於本年度確認之所得稅開支總額	77,889	6,954

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25%之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位於香港及印尼的若干附屬公司須分別按16.5%及25%的稅率繳稅。除中國企業所得稅外，該兩個年度並無就其他司法權區的企業稅計提撥備，蓋因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

8. 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罕王澳大利亞的非控股股東(「**其他賣方**」)與獨立第三方Shandong Tianye Group Bid Co Pty Ltd(「**買方**」)訂立一份具約束力協議，據此本公司及其他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罕王澳大利亞及其附屬公司(經營本集團的所有金礦業務)的100%股份。該出售事項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完成。

來自終止經營的金礦業務的年內綜合溢利載列如下。綜合損益表的比較數字已經重列，將金礦業務重列為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至出售日期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金礦業務的期內／年內溢利	29,626	6,273
出售金礦業務的收益	763,223	—
因出售罕王澳大利亞而加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於損 益扣除(附註17)	(27,821)	—
	<u>765,028</u>	<u>6,273</u>

金礦業務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出售日期止期間的業績(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至出售日期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12,702	894,981
銷售成本	(195,219)	(837,901)
其他收入	23,740	3,053
行政開支	(15,197)	(18,880)
其他收益及虧損	5,666	(19,070)
融資成本	(2,066)	(15,910)
除稅前溢利	<u>29,626</u>	<u>6,273</u>
所得稅開支(附註)	<u>—</u>	<u>—</u>
期內／年內溢利	<u>29,626</u>	<u>6,273</u>

附註：由於罕王澳大利亞及其附屬公司有充足的尚未確認稅項虧損可結轉，故本期間及去年均無所得稅開支。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95,219	837,901
核數師酬金	276	1,0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3,446	245,339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10,085	61,975
	<hr/>	<hr/>
折舊及攤銷總額	53,531	307,314
資本化於存貨	—	(5,271)
	<hr/>	<hr/>
	53,531	302,043
	<hr/>	<hr/>
薪金及其他福利	2,487	6,67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70	1,04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7,821	—
	<hr/>	<hr/>
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	30,478	7,713
資本化於存貨	—	(2,264)
	<hr/>	<hr/>
	30,478	5,449
	<hr/> <hr/>	<hr/> <hr/>

金礦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流量：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至出售日期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淨流量	42,252	394,97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流量	(65,258)	(333,82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流量	(7,826)	(87,372)
現金淨流量	<u>(30,832)</u>	<u>(26,214)</u>

金礦業務於出售日期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於附註9中披露。

9.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誠如附註8所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終止罕王澳大利亞及其附屬公司經營的金礦業務。有關金礦業務於出售日期的詳情如下：

代價

	人民幣千元
已收代價：	
已收現金	<u>1,277,579</u>

於出售日期就失去對金礦業務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的分析呈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35,737
無形資產	136,972
受限制存款	17,637
存貨	60,00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0,43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9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0,769)
借款	(406,087)
復墾撥備	<u>(134,731)</u>
出售資產淨值	<u>101,300</u>

出售金礦業務的收益

人民幣千元

已收代價(附註a)	1,277,579
減：出售資產淨值	(101,300)
加：非控股權益	3,039
減：交易成本(附註b)	(68,289)
減：資本利得稅(附註c)	(327,862)
減：於出售海外業務時重新分類累計匯兌儲備至損益	(19,944)
	<hr/>
出售收益	<u>763,223</u>

出售金礦業務產生的現金淨流入：

人民幣千元

已收現金代價	1,277,579
加：於出售日期已收先前向罕王澳大利亞作出的墊款	273,178
減：已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2,096)
減：已付交易成本	(68,289)
減：已付資本利得稅	(313,621)
	<hr/>
	<u>1,166,751</u>

附註：

- (a) 最終代價乃由買方、本公司及其他賣方於作出若干營運資金調整及償付罕王澳大利亞所有借款後，根據股份出售協議而協定。
- (b) 交易成本包括專業費用人民幣44,994,000元、採礦權糾紛和解付款人民幣14,254,000元以及就是次交易授予員工的花紅人民幣9,041,000元。
- (c) 鑒於本公司向澳大利亞稅務機構繳納的資本利得稅超過購買價的10%，根據澳大利亞一九五三年稅收管理法(Australia Tax ACT 1953)，買方須扣除總購買價的10%作為預扣稅並代表本公司直接向澳大利亞稅務機構繳納。該10%預扣稅為本公司須向澳大利亞稅務機構繳納的部分資本利得稅付款。應課稅資本性收益乃自己收代價扣除成本基礎而計算得出。成本基礎包括本公司的投資及出售事項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澳大利亞資本利得稅稅率為資本性收益的30%。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出售其於附屬公司本溪礦業的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元(「出售事項」)。出售事項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完成，於該日本集團失去對本溪礦業的控制權。

於二零一六年失去對附屬公司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的分析呈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76,614
無形資產	15,517
預付租賃款項	6,912
存貨	2,89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137
銀行結餘及現金	9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4,727)
稅務負債	(7,244)
	<hr/>
出售資產淨值(附註)	47,194
	<hr/> <hr/>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已收代價	-
出售資產淨值	(47,194)
	<hr/>
出售虧損	(47,194)
	<hr/> <hr/>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現金代價	-
銀行結餘及現金	(91)
	<hr/>
就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流出	(91)
	<hr/> <hr/>

附註：計算本溪礦業資產淨值時，金額人民幣43,330,000元(即應付本集團結餘)已於出售事項時由本集團實體豁免。

10. 股息

於本年度內，就出售金礦業務宣派及支付每股0.2港元合共366,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19,774,000元)的特別股息(「特別股息」)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擁有人。

除特別股息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息或建議派息。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合共18,300,000港元，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11.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虧損)	877,163	(207,408)
減：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	<u>(763,636)</u>	<u>(6,521)</u>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虧損)	<u>113,527</u>	<u>(213,929)</u>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		二零一七年及 二零一六年
		<u>1,830,000,000</u>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根據年內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人民幣763,63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521,000元)及上文詳述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分母，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為每股人民幣41.7分(二零一六年：每股人民幣0.4分)。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已發行具有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所呈列之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票據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關連方	142,607	124,741
第三方	74,837	132,873
	<u>217,444</u>	<u>257,614</u>
其他應收款項		
資源稅按金	102,726	77,398
按金(附註)	44,590	22,871
向供應商墊款	8,830	13,750
員工墊款	6,739	8,342
其他可收回稅項	1,107	3,258
可收回增值稅	5,475	22,402
其他	10,352	19,923
	<u>179,819</u>	<u>167,944</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u>397,263</u></u>	<u><u>425,558</u></u>

附註：有關金額為中國相關條例就於採礦過程中履行環境責任規定的多項環境保護按金及與本集團鐵礦開採業務有關的其他按金。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後)根據發票日期所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7天內	85,560	70,378
8天至90天	130,311	113,053
91天至一年	1,573	74,183
	<u>217,444</u>	<u>257,614</u>

在釐定貿易應收款項是否可收回時，本集團會考慮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由最初授出信貸日期至呈報日期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動。於本期間內，尚未逾期或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概無任何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撥備的變動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	182	182
於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時撇銷	(182)	-
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182</u>

根據本集團的信貸期政策，向關連方及第三方銷售鐵精礦及鎳礦所產生賬齡超過銷售鐵精礦及金礦的信貸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被當作逾期。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關連方		
8天至90天	90,600	38,448
91天至一年	1,573	51,230
	<u>92,173</u>	<u>89,678</u>
第三方		
8天至90天	39,711	74,605
91天至一年	-	22,953
	<u>39,711</u>	<u>97,558</u>

本集團未有就應收關連方及第三方其餘已逾期應收款項作出撥備，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根據過往經驗及年結日後還款情況，該等金額仍被視為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該等關連方受本集團控股股東楊敏女士及楊繼野先生控制，並與本集團保持長久業務來往。結算定期進行。管理層密切監控結算狀況，並認為該等應收款項仍可收回，原因在於本公司董事楊繼野先生可對該等公司實施控制權。

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的變動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	9,931	8,742
已確認減值虧損	-	1,189
於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時撇銷	(2,378)	-
十二月三十一日	<u>7,553</u>	<u>9,931</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確認呆賬撥備。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呆賬撥備中包括個別已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結餘為人民幣1,189,000元，乃因計提與興洲礦業有關的獨立第三方應收款項所致。

(B) 應收票據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u>423,072</u>	<u>30,500</u>

於貿易應收款項到期時，本集團一些客戶會安排透過向本集團發行票據進行結算。本集團則將分析其營運資金需求，並考慮向銀行貼現部分金額以取得即時資金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或承兌票據以結算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

於兩個報告期末，本集團由銀行開出的應收票據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以內	293,072	30,500
六個月至一年	130,000	-
	<u>423,072</u>	<u>30,500</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票據包括按全面追索基準貼現該等票據而轉讓予若干銀行的人民幣245,16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9,000,000元)。如應收票據未能於到期時支付，銀行有權要求本集團支付尚未償付結餘。由於本集團並無轉讓應收票據的相關重大風險及回報，其仍悉數確認應收票據的賬面值，並將已收現金確認為來自按全面追索貼現應收票據的銀行借款。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票據已被抵押作擔保，以取得銀行借款。

13.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傲牛礦業與獨立第三方簽訂有條件股權轉讓協議以出售其於興洲礦業的全部股權。傲牛礦業將因建議出售事項獲得人民幣3.6億元。

直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自獨立第三方收取累計餘額人民幣230,000,000元作為是次建議出售事項的可退還誠意金，有關金額已計入附註14內「其他應付款項」。

預期將於12個月內出售的興洲礦業應佔資產及負債已分類為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相關的資產及負債，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獨立呈列。

興洲礦業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5,492
無形資產	173,507
預付租賃款項	89,051
存貨	8,16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3,429
可收回稅項	4,198
銀行結餘及現金	6,113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總資產	369,955
	<hr/> <hr/>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有關的總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687
	<hr/> <hr/>

概無與興洲礦業相關的餘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及計入權益。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關連方	357	354
第三方	25,602	133,007
	<u>25,959</u>	<u>133,361</u>
其他應付款項		
已收可退還按金(附註(a))	235,227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75,451	144,518
其他應付稅項	44,252	44,515
獨立第三方貸款(附註(b))	20,274	—
外判服務應付款項	14,569	3,829
採礦權應付款項	13,764	—
應計開支	7,975	57,498
應付薪金及花紅	6,788	24,871
應付運輸費	6,609	11,703
收購預付租賃款項的應付款項	6,243	18,758
應付利息	1,644	2,192
客戶墊款	127	149
其他	16,705	20,879
	<u>449,628</u>	<u>328,912</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u><u>475,587</u></u>	<u><u>462,273</u></u>

附註：

- (a) 可退還按金主要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集團建議出售興洲礦業收到的不計息誠意金人民幣230,000,000元。
- (b) 該等貸款由獨立第三方提供予KS及KKU，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提供予本集團的貸款旨在支持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印尼恢復鎳礦業務。

與供應商訂立的付款條款主要為獲授於收取供應商貨物起計的90日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收取貨品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90天以內	13,307	123,501
91天至一年	10,385	6,987
一至兩年	971	1,423
兩至三年	439	270
超過三年	857	1,180
	<u>25,959</u>	<u>133,361</u>

於兩個報告期末，本集團由銀行開出的應付票據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以內	14,000	5,760
六個月至一年	14,500	—
	<u>28,500</u>	<u>5,760</u>

15. 借款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1,579,454	2,056,836
其他貸款(附註a)	27,853	116,163
	<u>1,607,307</u>	<u>2,172,999</u>
有抵押	1,427,307	1,815,910
無抵押	180,000	357,089
	<u>1,607,307</u>	<u>2,172,999</u>
定息	1,579,454	1,735,089
浮息	27,853	437,910
	<u>1,607,307</u>	<u>2,172,999</u>
應償還賬面值(附註b)：		
一年內到期	<u>1,151,887</u>	<u>1,341,599</u>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455,420	176,101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	655,299
	<u>455,420</u>	<u>831,400</u>
	<u>1,607,307</u>	<u>2,172,999</u>

附註：

- (a) 該款項為政府就購買採礦權墊付的貸款。該貸款按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基準利率計息，並須於五年內償還。
- (b) 該等金額乃按相關貸款協議所載既定還款日期計算。

本集團計息借款的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定息借款	4.35-6.09	4.83-6.09
浮息借款	4.75	3.70-4.7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按中國人民銀行所頒佈基準利率計息的浮息借款。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按中國人民銀行所頒佈基準利率或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計息的浮息借款。利息每月度或季度重設。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無抵押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80,0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57,089,000元）由本集團控股股東及彼等控制的公司共同及個別提供擔保。

除質押為銀行借款抵押的資產外，控股股東連同彼等控制的公司為本集團有抵押銀行借貸約人民幣690,0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129,277,000元）提供擔保。

16. 股本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金額表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一七年 '000	二零一六年 '000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1,830,000	1,830,000	149,137	149,137

所有已發行股份於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1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根據本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罕王澳大利亞與罕王澳大利亞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及本公司執行董事邱玉民博士(「邱博士」)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訂立的協議，罕王澳大利亞同意向邱博士(或其代名人)配發及發行6,185,567股罕王澳大利亞之新股(「認購股份」)，其中(i)4,123,711股罕王澳大利亞之新股將以610,825澳元(相當於人民幣3,075,000元)的現金代價予以發行；及(ii)考慮到邱博士於收購位於西澳大利亞的金礦中所作的貢獻及其在發展及擴大本集團於澳大利亞金礦業務中所作的持續努力，2,061,856股罕王澳大利亞之新股將由罕王澳大利亞作為禮物獎勵予邱博士。待協議完成後，罕王澳大利亞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將分別由本公司及邱博士持有約97%及3%。

邱博士及／或其持有認購股份之代名人不得(i)於協議完成日期起計三年期間(「託管期間」)內出售任何認購股份；及(ii)於託管期間屆滿後之任何既定年份出售超過總數三分之一之認購股份(統稱「限制」)。當罕王澳大利亞為收購要約或安排計劃之對象時或當事先取得罕王澳大利亞允許出售認購股份之書面批准時，邱博士及／或其代名人將不受上述限制規限。

認購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配發及發行予邱博士，而該日被當作是次認購股份交易的完成日期。

認購股份的公平值總額減罕王澳大利亞於交割認購股份時所收到現金代價約611,000澳元(相當於人民幣3,075,000元)估計為約6,809,000澳元(相當於人民幣34,280,000元)，乃經參考罕王澳大利亞的企業價值後釐定。

由於出售罕王澳大利亞已於年內完成，對邱博士及／或其代名人的限制不再適用，由此以股份為基礎的未攤銷付款人民幣27,821,000元在罕王澳大利亞出售日期加速於損益扣除。因此，本年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總額為人民幣31,344,000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罕王澳大利亞後，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所錄得的累計餘額人民幣34,280,000元轉撥至保留盈利。

致謝

本公司董事會向本集團全體員工致以衷心謝意，感謝他們努力不懈專心致志工作，這將使本集團在充滿挑戰的市場上擁有競爭優勢。我們亦感謝政府、本公司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集團對本集團的不斷支持和信任。

承董事會命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繼野

中國瀋陽，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繼野先生、鄭學志先生、邱玉民博士及夏茁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潘國成博士及李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平先生、王安建博士及馬青山先生。